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104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紀錄

壹、開會日期：105 年 6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30 分整

貳、開會地點：本校四維樓 5 樓閱覽室

參、主 席：李校長慶宗 紀錄：陳諱晶

肆、出 席：秘書、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家長
會代表、學生代表（如簽到表）

伍、頒發退休人員紀念品及各項競賽指導教師獎勵金

一、本校李慶宗校長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英文科陳素緣教師、數學科張棣雯教師、化學科黃財堂教師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

二、

參加台北市第 49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指導教師獎勵金			
指導教師	指導科目	指導同學獲得名次	獎勵金
杜玲均	電腦與資訊科	優等研究精神獎	800
許美蓮	電腦與資訊科	優等研究精神獎	800
陳建華	農業與食品學科	佳作研究精神獎	500
曾子綾	農業與食品學科	佳作研究精神獎	500

三、感謝沈芳如師指導 304 班蕭信維，榮獲臺北市第十屆青少年學生文學獎小說類首獎、新詩佳作、極短篇佳作，依師生獎勵辦法頒發獎金。

四、

2016 年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選訓營 指導教師獎勵金			
指導教師	指導科目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張國興	資訊	獲集訓資格	800
杜玲均	資訊	獲集訓資格	800

五、

2016 年臺北市校際盃機器人選拔賽 指導教師獎勵金			
指導教師	指導科目	指導學生 獲得名次	獎勵金
陳思貽	高中職 挑戰賽	第一名、 第三名、 第五名、 暨 團體獎 第一名	1,000

陸、檢視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主旨：修訂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前於 10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104 年 1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第三條，業經臺北市政府 104.5.12.府授教中字第 10412150200 號函同意備查。
- 二、查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25 條第 2 項規定：「校務會議，由校長、各單位主管、全體專任教師或教師代表、職員代表及家長會代表組成之，其成員之人數、比例、產生及議決方式，由各校定之，並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並應參與校務會議。」
- 三、依教育部 104 年 5 月 28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4056739 號函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4 年 6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412676200 號函略以：
(一)依據教師法第 3 條、第 25 條第 2 項及本部訂定給布之「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2 條第 3 款規定「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

係屬不同之法律概念，爰各高級中等學校不得自訂「代理教師」為校務會議成員。

(二)另查高級中等教育法並未明定校務會議之成員應親自出席會議，爰實務上由「代理教師」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與高級中等教育法應無不符。

(三)代理教師非校務會議成員，得否由代理教師「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應經學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依前開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25 條第 2 項所定校務會議之相關規定明定之。

四、檢附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如下表：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草案)	修正前條文	說明
<p>三、本會議由本校校長、秘書、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 9 人及家長會代表 6 人組成；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5 人應參與校務會議。</p> <p>第一項職員代表，由各單位全體職員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家長會代表，除家長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由家長會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學生代表，由本法第五十三條所定學生相關自治組織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學生代表僅為列席，得參與討論，不得參與表決。</p> <p><u>代理教師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u></p>	<p>三、本會議由本校校長、秘書、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 9 人及家長會代表 6 人組成；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5 人應參與校務會議。</p> <p>第一項職員代表，由各單位全體職員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家長會代表，除家長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由家長會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學生代表，由本法第五十三條所定學生相關自治組織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學生代表僅為列席，得參與討論，不得參與表決。</p>	<p>1. 新增「代理教師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p>

決議：1. 出席人員共 127 人贊成 73 人，已過半數。

2.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執行中

案由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請通過本校學生獎懲規定修正（如附件），請討論。

說明：本案依臺北市政府104年7月27日府授教中字第10437456900號函辦理，修正條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同意備查，並公告於學校網站宣導。

決議：1. 經出席人員投票贊成93票，已過半數。
2.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執行中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學生獎懲辦法修正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條文	說明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學生獎懲辦法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 學生獎懲 <u>規定</u>	依臺北市政府 104 年 7 月 27 日 府 授 教 中 字 第 10437456900 號函辦理修正。
原條文內容	修正（新增）條文	備考
十二、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大過： (十一)出入不正當場所、行為不檢有玷校譽者。	十二、有下列事蹟之一者記大過： (十一)出入 <u>18 歲以下禁止出入之</u> 場所、行為不檢有玷校譽者。	依臺北市政府 104 年 7 月 27 日 府 授 教 中 字 第 10437456900 號函辦理修正。

案由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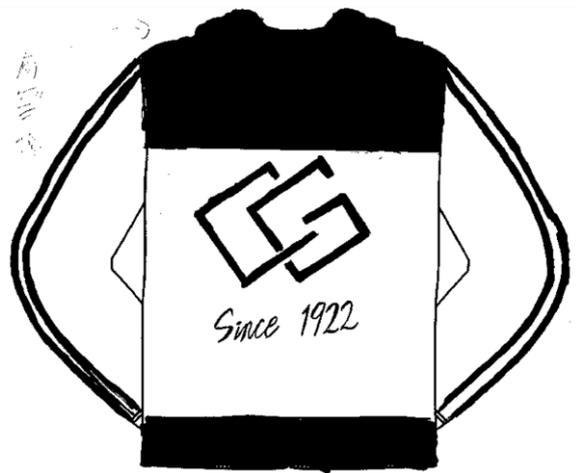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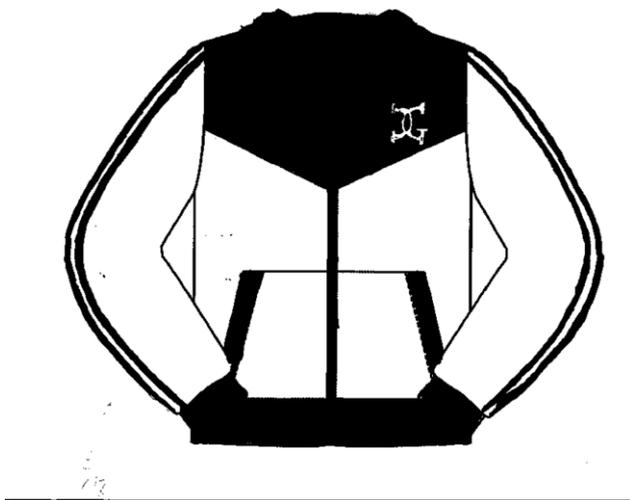
主旨：105學年度學生運動服外套更改，請討論

說明：左圖為正面，右圖為背面，價格約為600元(原外套價格265元)，材質與北一女運動服外套相同。本案經服儀委員會討論修正，提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納入105學年度運動外套採購。

決議：

1. 經表決91票通過，請先經體育老師、家長會、教師會等單位討論更改樣式後，提服儀委員會做最後樣式確認。
2. 授權服儀委員會做最後樣式確認後，再行辦理採購事宜。

執行情形：105年3月18日服儀委員會同意運動外套更改案並加入105年度服裝採購。



臨時動議：

1. 臨動一：

提案人：家長會王會長

主旨：參加校務會議家長會代表 6 人組成，因需與校方互動，是否可由代表 6 席增為 9 席

決議：1. 經投票表決贊成 69 人。

2. 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規定執行中

柒、主席報告：會後家長會舉辦謝師感恩餐會。

捌、各處室報告(家長會、教師會)

秘書室工作報告 (報告人：林秀娟秘書)

一、截至 105 年 6 月 23 日止，本校網頁意見信箱案件統計：

身份	家長	學生	校友	社區居民	一般民眾	其他	總計
數量	28	24	13	2	17	10	94
承辦處	案件數	處室小計	承辦處室	案件數	處室小計		
室							
教務處		20	總務處	4	4		
教學組	9		事務組	0			
註冊組	9		輔導室	9	9		

設備組	1		圖書館	7	12
實研組	1		網路中心	5	
學務處		29	秘書室	17	17
學活組	3		人事室	0	0
課活組	9		教官室	3	3
生輔組	15		總計	94	94
衛生組	1				
體育組	1				

二、本學期簽訂之教育夥伴策略聯盟

105.5.20 與義大國際高中續簽署合作協議。

三、本學期辦理之國際交流案

	交流日期	摘要	主辦處室
1	105.3.8.	日本足利高校校長率領師生 18 人來校交流。	教務處
2	105.3.28-4.2.	李慶宗校長率領教務處游經祥主任, 學務處郭佩菁主任, 輔導室張月艮主任, 國文科邱淑霞老師, 數學科劉國莉老師, 地球科學科謝莉芬老師, 系統師賴信全老師前往教學演示及交流活動, 獲得參與教師高度回響, 並有記者現場採訪報導。	教務處
3	105.3.27.-4.9.	美國印第安納州 BJPS 學校崔世玲老師帶領 6 位學生到本校進行交流參訪活動。	學務處
4	105.3.1-15	德國斐德烈希·恩格斯高中師生 16 人來校交流。	教務處
5	105.5.7.	四川省宜賓市第三中學校吳燕主任率領 3 位老師來校交流。	秘書

6	105.5.19-20.	義大國際高中黃郁宜校長率領師生 6 人來校交流。	教務處
7	105.5.24-6.7.	鄭忍嬌帶領高一二學生 16 名參與 2016 德國呂貝克模擬聯合國活動。	學務處
8	105.7.3-10	李慶宗校長帶領師生 30 人赴上海進才中學參加滬台青少年科技夏令營。	教務處
9	105.7.22-29	李慶宗校長帶領教師共 14 人赴四川省宜賓三中、樂山一中及西昌航天學校進行教學交流教育參訪。	秘書

四、本學期辦理之校際交流案

	交流日期	摘要	主辦處室
1	105.3.2.	金門高中廖俊仁校長率領師長 4 人、管樂社學生 63 人到學校與管樂社進行音樂交流活動。	學務處
2	105.6.23	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謝大才校長率教師共 18 人蒞校交流並入班觀課，特色課程觀課後舉行綜合座談暨優質化社群成果分享。	圖書館

教務處工作報告（報告人：游經祥主任）

教學組

- 彙整優質化評鑑複審資料。
 - 校慶系列活動—教學成果展場佈。
 -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色課程規劃：高一開課 30 班，高二開課 30 班。
 -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規劃與彙整。
 - 5/30 日(一)、5/31 日(二)高一二作業抽查事宜。
 - 義大高中學生蒞校參訪(5/19、5/20)事宜。
 - 105 學年度課程計畫書核章報局。
 - 高二升高三暑假集中自習事宜。
- 時間：7 月 4 日（週一）至 7 月 15 日（週五）。
- 正式教師甄試、代理教師甄試事宜。
 - 高二升高三暑期輔導課表排定。

註冊組

1. 本校 105 學年度學測成績單已於 2 月 18 日發放，已完成相關統計：
共 1 位同學榮獲滿級分 74 級分!! 70 級分以上強佔 51 人!!
本校社會、自然兩科均標達全國頂標!
英文、數學兩科前標超越全國頂標!
國文前標達全國頂標!
共 452 人達全國頂標(62 級分)，佔本校 50%。
共 680 人達全國前標(56 級分)，佔本校 75%。
2. 本校 105 學年度繁星推薦已於 3 月 1 日報名完成，共 62 位同學參加。
3. 本校 105 學年度繁星推薦已於 3 月 8 日公布錄取結果，共有 15 位同學錄取，含臺大 3 位、交大 1 位、清大 1 位、成大 2 位、政大 1 位、師大 1 位、中央 1 位、中興 1 位、中正 2 位、北大 1 位、彰師大 1 位；另有 5 位同學過醫科推薦第一階段篩選，含高雄醫 1 位、北醫 1 位、陽明醫 1 位、輔大醫 1 位、長庚醫 1 位。
4. 本校 105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四技申請已於 3 月 8 日與 3 月 10 日報名完成：高三共有 570 位同學參加個人申請：含 7 位低收入戶、1 位中低收入戶；共有 227 位同學報名參加四技申請：含 2 位低收入戶。
5.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原住民相關補助(交通費、就學優待)申請以及軍公教遺族學生申請就學優待已於 3 月 14 日辦理完成。
6. 本校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與第四次獎學金推薦委員會已於 3 月 7 日與 4 月 26 日召開，審核確認相關獲獎同學。
7. 本校已完成 105 學年度指考簡章以及大學考試入學分發資訊的購買。
8. 本校 105 學年度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已於 5 月 2 日公布錄取結果，含高雄醫 1 位、輔大 1 位、北醫 1 位。
9. 本校 105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已於 5 月 10 日分發完成，共有 32 位錄取台大、31 位交大、31 位清大、24 位成大、10 位政大。
10. 本校 105 學年度大學指考已於 5 月 11 日報名完成。
11. 本校已於 4 月發放高一升高二選組調查表，於 5 月 25 日回收彙整。
12. 暑假補考日為高二 7 月 11 日、高一 7 月 12 日。
13. 暑假返校日為 7 月 8 日，當天 9 時於四維樓 1 樓數學科專科教室進行高二升高三轉組考試。
14. 高二升高三與師長證件照部分已於 6 月 21 日至 6 月 23 日拍攝完畢。

實研組

1. 感謝沈芳如師指導 304 班蕭信維，榮獲臺北市第十屆青少年學生文學獎小說類首獎、新詩佳作、極短篇佳作，依師生獎勵辦法頒發獎金。
2. 感謝英文科教師協助辦理校內英文作文及演講比賽。
3. 感謝鄭美瑜師、戴欣怡師、陳好諳師提供文化課程；感謝郭佩菁主任、洪敬承師提供特色課程，給予德國菲德烈希恩格斯中學的來訪師生交流的機會。
4. 感謝陳淑娟師、洪秋萍師、劉國莉師、蘇慧珍師、曾子綾師、陳音如師協助

開設原住民族學生一般課業輔導課程。

5. 104 班陳瀚緒同學榮獲臺北市 104 學年度高級中學法語、德語及西班牙語朗讀比賽，西語朗讀甲組第五名，感謝西語教師沈祐頡師指導。
6. 謝紫琳師、陳秀蘭師、戴淑蓉師通過 104 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進階評鑑人員申請並獲得資格；陳慧君師通過教專教學輔導教師申請並獲得資格。
7. 105 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初階評鑑人員申請者有葉德財師、戴欣怡師；進階評鑑人員申請者有林怡君師、李靜慧師。

特教組

1. 本學期完成身心障礙學生特教宣導工作、特殊學生入班宣導工作、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座談會。
2. 辦理縮短修業年限甄選工作。
3. 召開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共 2 場，感謝各位委員參與。
4. 辦理聽障婦聯基金會服務學習活動，感謝資優班教師協助。
5. 辦理高一、高二資優班成果發表會，感謝各科老師費心指導。
6. 段考均設立特殊考場，服務有需求之身障生，並感謝各科提供報讀教師。身心障礙學生若有需要可依規定提出申請。
7. 與校外專業人員合作，其中聽障巡迴輔導老師、視障巡迴輔導老師、物理治療師等每月到校一次，提供諮詢及評估。另安排心理師到校評估特殊學生身心狀況，並提供必要之諮詢服務、親職教育。
8. 於 7 月中旬辦理 105 學年度數理資優班學生甄選，屆時請資優班任課老師們多加協助！
9. 7 月 5 日～7 月 6 日協助數學科辦理「2015 濟城數學營」。
10. 本屆高三身心障礙學生透過身心障礙特考錄取理想校系，感謝各科教師協助指導。

學務處工作報告（報告人：郭佩菁主任）

1. 感謝全校師長對學生照顧與引導，平安順利完成 104 學年度的任務，也感謝第一現場協助導師夥伴，您的用心與付出，讓孩子成長茁壯，也讓學校可以順利推展校務。
2. 轉知教育局導師聘任原則規定，以正式老師為原則，校內正式教師「無意願」擔任導師，非為特殊情況，不予同意。公文內容如後附。

學生活動組

- 1/25-1/28 辦理菁英領袖營寒假梯次拓展性課程。
- 2/15 起辦理例行性朝會及週會活動。
- 2/16、22-24 辦理全校班級幹部講習。
- 2/17-20 辦理高二教育旅行。
- 2/23 辦理全校優良學生選舉。
- 3/17 辦理校慶紀念品徵稿。
- 4/23-24 辦理臺北市 105 年樂儀旗舞展演活動。

- 5/2 發放高三畢業紀念冊。
- 5/6 辦理 55 屆成功代表聯席會選舉。
- 5/7 辦理 94 週年校慶。
- 5/12 辦理二手書園遊會活動。
- 6/1 辦理高三畢業典禮。
- 6/6 辦理全校週記抽查。
- 6/8 辦理親善大使交接、培訓課程。
- 7/4-6 預定辦理親善大使領隊培訓
- 8/15-18 預定辦理菁英領袖營培訓

課外活動組

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暑期偏鄉服務隊

活動日期	活動地點	班級團隊及人數	總召	導師
7/12-7/15	新北市欽賢國中	114 班(28 人)	楊尚儒	黃羨惠 281
7/28-8/1	新北市上林國小	113 班(16 人)	吳翊齊	鄭秋蘋 281
7/18-7/22(每日下午)	新北市牡丹國小	117 班(32 人)	牛奕捷	王淑麗 281
7/18-7/22	臺南市中洲國小	111 班(32 人)	許庭瑋	蘇青葉 297
8/7-8/12	臺南市宅港國小	108 班(27 人)	薛承昊	涂琦 289
7/18-7/22(0605 改)	桃園縣廣興國小	109 班(22 人)	李家承	邱俊明 281

生輔組：

- 一、3/11 辦理防制校園暴力講座。
- 二、4/8 辦理反霸凌講座。
- 三、4/15 辦理竊盜事件防範講座。
- 四、4/29 辦理兩性關係觸法行為講座。

衛生組

一、辦理環境教育講座與相關活動：

03/04 探索海洋生物多樣性

- 03/07~11 CPR 與 AED 急救課程訓練
- 03/11 消費者法治教育講座
- 03/21~25 世界地球日 中午熄燈一小時活動
- 03/31、04/01 老鷹想飛影片欣賞
- 04/08 生命陷落與超越
- 04/22 捐血活動
- 05/20 有責，你我如何影響世界？
- 05/27 六輕工業污染的真相

二、105 年 8 月 1 日執行禁用一次性餐具，鼓勵師生自備環保水壺、杯子與環保餐具餐盒。

三、防治登革熱校園積水容器巡查，請同仁「巡、倒、刷」，減少病媒蚊孳生。

體育組

防溺水宣導近來氣候逐漸炎熱，已進入每年溺水的高峰期，加上新北市坪林溯溪意外，再度引起國人對於水域安全的重視。水域安全宣導為了強化學生對於「防溺水與救生」的認知及運用。

總務處（報告人：鄭隆傑主任）

一、營造工程：

- (一) 「105 年度求是樓耐震補強暨牆面整修工程」總預算為 2062 萬 2713 元。
 - 1. 已於 6 月 2 日開工，總工期為 90 天，預計於 8 月 30 日完工。
 - 2. 至 6 月 28 日預定進度為 33%、實際進度為 34%。
- (二) 「105 年度閱覽室、數學研究室及昆蟲教室專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總預算為 285 萬 7454 元。
 - 1. 已於 6 月 24 日完成細部設計。
 - 2. 預計於 6 月 30 日上網公告、7 月 21 日決標，總工期預計 60 天，預計於 9 月 15 日完工。
- (三) 「2017 世大運籃球訓練場地成功高中體育館整建工程」總預算為 1055 萬 5000 元。
 - 1. 細部設計已於 4 月 29 日審查通過、招標文件已於 5 月 7 日送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 2. 預計於 7 月 8 日上網公告、8 月 5 日決標、工期 100 天、預計於 11 月 11 日完工。

二、採購標案：

- (一) 「105 年度游泳池救生員人力委外勞務採購案」已於 105 年 1 月 19 日決標，由海爾思有限公司得標。
- (二) 「105 年度求是樓牆面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已於 105 年 1 月 22 日決標，由許真豪建築師事務所得標。
- (三) 「臺北市 105 年度樂儀旗舞活動企劃勞務採購案」已於 105 年 2 月 4 日決標，由奧汀整合行銷傳播股份有限公司得標。
- (四) 「105 年度圖書採購」已於 105 年 3 月 22 日決標，由華曜出版事業有限公司得標。
- (五) 「105 年度專科教室環境改善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已於 105 年 4 月 25 日決標，由陳澤修建築師事務所得標。
- (六) 「2016 德國 MUNOL 模擬聯合國會議參訪活動勞務採購案」已於 105 年 4 月 28 日決標，由雄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板橋分公司得標。
- (七) 「105 年度教學設備採購案」已於 105 年 4 月 29 日決標，由玄倉企業有限公司得標。
- (八) 「105 年度求是樓 1.2.3 耐震補強工程暨牆面整修工程」已於 105 年 5 月 11 日決標，由正光陽營造廠有限公司得標。
- (九) 「105 學年度學生服裝採購已於 105 年 5 月 30 日決標」，由服星企業有限公司得標。

三、省水省電精進作為：

(一) 節電作為：

1. 105 年 5 年全校用電量超約，產生超約附加費用 9 萬 1795 元。
2. 6 月氣溫飆升，多項數據更破百年紀錄，需要各位師長及班級配合節電作為：
 - (1) 白天上班剛到教室或辦公室時，先開啟門窗通風，讓室內空氣與外界循環。
 - (2) 辦公室及教室冷氣溫度建議設在 24~26 度 C，避免室內外溫差過大，易影響健康。
 - (3) 搭配電風扇或循環扇使用，舒適即可。
 - (4) 使用冷氣時關門關窗、開門開窗時請關閉冷氣。
3. 台電每增加 1%的用電備載容量，必須增加費用約 100 億元的費用；當用則用，當省則省，只要你我共同節省 1%不必要的浪費，不但能減少經費的支出，更可以減少缺電、限電的危機。

(二) 節水作為：

1. 105 年 4 月份水費調升後，一千度以上的用水大戶平均調整幅度達 263%。
2. 本校 105 年 4 月及 5 月水費調漲比例為 175%，整體用水節省情形已有具體成效。
3. 請全校師生再共同努力（如多使用省水龍頭等），節省水資源。

四、暑假期間為颱風季節，請各處室行政同仁及各位老師於颱風警報發布時配合：

- (一) 請各辦公室、專科教室及普通教室負責人員配合關閉門窗、拔掉電源插頭，並將張貼於室外張貼之海報、紙張公告取下等。
- (二) 請學務處配合通知各社辦關閉門窗、拔掉電源插頭等。
- (三) 請教官室配合關閉地下停車場防水閘門，如遇問題即時回報。

由總務處負責關閉廁所門窗、大便間門板，檢查各辦公室及教室確實上鎖，固定頂樓物品（或移除），將追日型太陽能板設定水平等。並於平時定期清潔頂樓及各樓層漏水孔、樹木修枝疏葉等。

輔導室工作報告（報告人：張月艮主任）

一、本學期輔導工作執行結果

(一) 實施生活輔導和學習輔導

1. 落實各年級主題式班級輔導：

- (1) 高一：選課選組班級輔導。
- (2) 高二：性別平等教育主題式班級輔導。
- (3) 高三：主題式班級輔導-邁向大學之道（指考準備）。

2. 拓展性課程：學習策略團體-啟動學習關鍵密、青少年的壓力與調適（暨醫師職涯分享）。

3. 高中生活與特色課程體驗活動：基北區國中學生。

4. 轉組個別輔導。

5. 實施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6. 實施青少年心理健康量表。

(二) 實施生涯輔導

1. 大學多元入學輔導系列活動 10 場次：

- (1) 選擇校系的原則與策略（高三導師）。
- (2) 選擇校系的原則與策略（高三學生）。

(3) 理工學院書審資料準備暨成大生物醫學工程學系介紹：成大生醫工程系黃執中教授。

(4) 問題導向學習 PBL 演練（一）：陽明、北醫、輔仁、中山醫等校醫學系校

友。

- (5)面試技巧與個人行銷：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朱文儀教授。
- (6)商管學院個人申請的準備：政治大學企管系李嘉林副教授及團隊。
- (7)報名填表及送件說明會。
- (8)團體模擬面試。
- (9)網路登記志願輔導說明。
- (10)問題導向學習 PBL 演練 (二)。

2. 真人職涯圖書館活動。

3. 高一選課選組家長說明會。

4. 大學生涯規劃座談活動 3 場次：香港大學第二階段面試準備、成功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介紹、美國杜克大學留學說明。

5. 校友返校升學座談活動 2 場次：中央警察大學、指考逆轉勝。

6. 大學參觀：大學暨技職校院多元入學博覽會、臺灣大學杜鵑花節、成功大學單車節院系博覽會、清華大學紫荊季科系博覽會。

7. 天才老爹老媽生涯輔導座談會：聯合線上股份有限公司李彥甫總經理「 π 型跨界—電機人+媒體人」。

8. 選組暨甄選入學經驗傳承活動 2 場次：自然組含國外大學、社會組含國外大學。

9. 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團體座談、導師諮詢、個別諮詢、校友諮詢。

10. 主題式班級輔導：我該何去何從？你從高二開始可以做的努力。

11. 建置大學多元入學資源網。

(三)推展性別平等教育

1.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

2. 班會討論：培養安全、尊重的交友態度，謹慎擇友。

3. 性別平等教育影片欣賞與討論：「你為什麼喜歡我」、「Mr. Right or Not Right」、「壁花男孩」。

4. 性別平等學生專題座談：「性別友善 用愛談情」。

5. 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研習：中央大學認知神經科學研究所陳永儀教授「如何讓壓力成為活力」。

6.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四)推展生命教育

1. 訂定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2. 班會討論：培養積極主動的思考習慣，成長智慧？

3. 每月提供全校導師及學生「蒲公英月刊」。

4. 生命教育體驗活動：華人心理治療基金會蘇貞心理師「化『煩』為簡-靜心紓壓禪繞畫」。

5. 生命教育輔導知能研習：華人心理治療研究發展基金會洪偉凱心理師「從催眠談有效的師生/親子溝通技巧」。
6. 成功潛能開發暨家長志工成長研習：臺灣大學附設醫院商志雍醫師「談青少年的壓力與調適」。

(五)推動家庭教育

1. 家庭教育委員會議。
2. 學校日暨家長親職教育座談會。
3. 學校日親職教育講座：Career 就業情報媒體事業群總監臧聲遠先生「高中生涯規劃與校系選擇」。
4. 新移民多元文化週活動
 - (1) 異國風味料理製作與體驗：李靜慧老師指導高三學生製作巧克力布朗尼、燕麥果乾餅乾、鄭忍嬌老師指導高一學生製作日式親子丼飯。
 - (2) 異國文化介紹：連美恩講師「我睡了 81 個人的沙發」。
 - (3) 多元文化介紹：多元文化海報比賽。
 - (4) 成功愛情婚姻講堂(二)：好自在聊天術~讓關係自然更靠近。

5. 105 年度全國孝親家庭月

- (1) 班會討論：建立家庭良善溝通之道。
- (2) 親子論壇暨父母達人秀。

6. 輔導知能研習：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副校長曾端真教授「教出有勇氣的孩子-親子雙贏的教養功夫」。

(六)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性別平等教育輔導知能研習(3 小時):陳永儀教授「如何讓壓力成為活力」。
2. 生命教育輔導知能研習(3 小時):洪偉凱心理師「從催眠談有效的師生/親子溝通技巧」。
3. 家庭教育輔導知能研習(2 小時):曾端真教授「教出有勇氣的孩子-親子雙贏的教養功夫」。
4. 推展學生轉銜輔導工作增能研習(3 小時):王麗斐教授「說明高關懷學生轉銜輔導機制」。
5. 問題導向學習 PBL 演練教師增能研習(3 小時):張幼珍副教授「PBL 課程設計與教學策略的實務運用」。

(七)推動友善校園學生輔導工作

1. 推動認輔工作，召開認輔工作檢討會。認輔學生 32 名，參與認輔教師 30 名。
2. 回收認輔紀錄與統計「認輔學生狀況評估表」。
3. 彙整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成果手冊。

(八)編印輔導刊物

1. 每月定期出刊「輔導通報」、「輔導專欄」、「輔導心語」。
2. 編輯「臺北市 105 年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手冊」。

(九)委辦事項

1. 承接臺北市 105 年度公私立高中學生輔導工作執行小組，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及執行年度工作。
2. 承接「臺北市 105 年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手冊」編輯召集學校，如期出刊。

二、訊息及宣導

(一)生涯輔導宣導

1. 應屆畢業生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選填志願輔導：7 月 20-22 日(星期三-五)

(1)團體輔導：7 月 20、21 日(星期三、四)

- ①7 月 20 日(星期三) 10:00-11:00 張月良主任說明「選填志願的考量與做法」。地點：綜合大樓 1 樓視聽中心。
- ②7 月 21 日(星期四) 10:00-11:00 巫志忠組長說明「選填志願的考量與做法」。地點：綜合大樓 4 樓多功能自學中心。

(2)個別輔導：7 月 20-22 日(星期三-五)

- ①導師諮詢：7 月 20 日(星期三) 12:00-16:00。班級：304、306、307、308、309、310、312、313、315、317、318、320、321、323。地點：各導師辦公室。
- ②導師諮詢：7 月 21 日(星期四) 12:00-16:00。班級：301。地點：各導師辦公室。
- ③輔導老師諮詢：7 月 20-21 日(星期三、四) 12:00-16:00、7 月 22 日(星期五) 9:00-12:00。地點：綜合大樓 4 樓國際教育中心。
- ④成景會校友諮詢：7 月 20-21 日(星期三、四) 12:00-16:00。地點：綜合大樓 4 樓多功能自學中心。

(3)開放電腦教室：7 月 21 日(星期四) 12:00-16:00、7 月 22 日(星期五) 9:00-12:00，提供「登記志願單機版」使用。地點：綜合大樓 4 樓多功能資源教室(401)。

2.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重要時程：

- (1)繳交登記費：7 月 17-28 日 12:00 止。
- (2)網路登記志願：7 月 24-28 日 16:30 止。

3. 106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的重要提醒，請同仁協助宣導：

- (1)學測五科都重要：學測五科必考，宜均衡學習，特別是臺、清、交、成、政等頂尖大學熱門校系競爭激烈，即便通過某些學科的篩選倍率，幾乎都因同級分超額篩選而需比較到總級分(本校 104 學年度個人申請的選

填志願中有 10%同級分超額篩選未通過、105 學年度有 7%未通過)，指考分發也有部分校系以學測五標作為檢定門檻。

(2)學測過篩選，二階決勝負，只衝學測風險大：高三學生上學期專注在學測易忽略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含審查資料及筆試、面試、實作、小論文…等）的準備。通過一階篩選後，兩週內要送審查資料，第三週要開始至大學參加甄試，時間極緊湊。請多鼓勵學生在暑輔期間先初步確立志向與入學管道，三年級積極參與各項升學輔導活動，切勿等待學測成績出爐才開始準備甄試。

(3)不只學測要考好，高三課業也很重要：國內外大學在審查資料中幾乎都要提出在校「前五學期」排名百分比，多所頂尖大學有敘明佔審查資料中的分數比重，甚至有的校系要求提出第一次指考模考成績供參，二階筆試也多有以高三下學期範圍命題。因此在專注準備學測的當下，高三學期的課業同樣重要。

4. 輔導室「大學多元入學資源網」（歷屆校友經驗傳承專區）建置有二階甄試經驗、審查資料、升學講座簡報檔等豐富資料。目前已開通高一、二學生帳號及密碼，陸續也會更新升學相關資料，請導師鼓勵學生利用暑假時間上網參閱，提早準備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二) 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6.3 北市教綜字第 10535304610 號函加強宣導，請教師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於教學環境與資源應用，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有歧視行為。

(三) 生命教育宣導

1. 請持續推動生命教育工作，考量學生的心理與社會發展的歷程，融入與落實在潛在、正式與非正式課程中，協助學生對生命的認知與瞭解，增進學生探索與認識生命的意義、尊重與珍惜生命的價值、熱愛並發展獨特的生命。
2.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4.20 北市教中字第 10533456500 號函指示：臺北市生命線協會辦理「105 年度自殺危機管理專業訓練課程」，第一階段為數位課程，至「自殺危機管理 e 學院」(<http://elearning.lifeline.org.tw>) 完成帳號密碼設定後，即可進行線上學習。課程學習結束，可線上下載「時數認證」，亦可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課程內容有二：(1) 啟動自殺者的救援機制：談第三者通報；(2) 自殺與自我傷害的區辨。歡迎教職同仁撥冗線上學習

(四) 家庭教育宣導

1.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2.6 北市教國字第 10531588200 號函宣導「家庭暴力防治法」修正條文。

- (1) 為尊重當事人自主意願，通報人員於通報單「協助事項及相關意見」註記被害人接受社工介入協助之意願。
 - (2) 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49 條第 2 款規定，任何人對於兒童及少年不得有身心虐待之行為，爰 16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人發生親密關係暴力事件，依兒少保護案件進行法定通報。
2.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5.30 北市教終字第 10535490401 號函，教師須完成每年至少四小時家庭教育專業知能，可以至教育部數位學習服務平台修習家庭教育課程，也可至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辦理之實體研習。完成時數認證外亦可申請獎勵敘獎，歡迎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3. 為 8 月 28 日全國祖父母節，高一新生暑假作業「暑期攝影活動」（學習單電子檔置放成功高中網頁→105 新生專區→教務處→105 年學年度第 1 學期暑假作業《高一新生》）。攝影活動學習單：從兩主題中擇一發揮—祖孫情、人與自己/社會/自然，透過視覺攝影捕捉生活環境中的美好畫面，並藉由簡單的文字描寫傳達自己的攝影理念。

感謝同仁協助 敬祝 暑期愉快 幸福平安

圖書館（報告人：黃馨瑩主任）

本學期工作執行成果

一、各項閱讀及推廣活動

1. 借閱統計：本學期學生借閱總冊數為 2,240 冊，教職員工借閱總冊數為 453 冊。
2. 校友大師啟蒙會：105 年 5 月 16 日講座為林南院士。
3. 濟城學術講座：105 年 5 月 23 日講座為趙寧教授，講題為「臺灣的生態會提早崩潰嗎？」。
4. 成功領航講堂：105 年 5 月 19 日講座為葉士愷學長，講題為「在家環遊世界！400 沙發客住我家」。
5. 專案導向學習課程：107 班鄧容等 8 組同學共 40 位參加研究性課程專案導向學習課程，已完成專案作品並檢附創作說明書，特優作品「出題人」代表學校參加優質化輔助方案微電影甄選。本次專案作品可經由學校首頁公告連結。
6. 校外競賽：1050315 梯次全國讀書心得寫作比賽投稿 29 篇，共 14 篇獲獎，其中優等 4 篇、甲等 10 篇，獲獎率 48.3%；感謝林怡君老師及王淑麗老師鼓勵並指導學生。1050331 梯次全國小論文比賽投稿 24 篇，共 12 篇獲獎（17 人次），其中特優 1 篇、優等 3 篇、甲等 8 篇，獲獎率 50%。感謝鄭忍嬌師、李靜慧師、謝紫琳師、呂蕙黛師、劉柏沖師、林秀娟師、黃馨瑩師指導學生。所有得獎作品請至「圖書館網頁/學生作品」瀏覽。

二、本學期新購圖書：本學期新購圖書共 74 冊，視聽影音 2 種共 2 片。目前館藏總計 48,815 冊。

三、本校榮獲臺北市 105 年優質學校評選課程發展向度優質獎，課程發展成果

倍受主管機關、學者專家、夥伴學校等各界肯定。感謝每一位老師對教育無私無我的奉獻！

四、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競爭型計畫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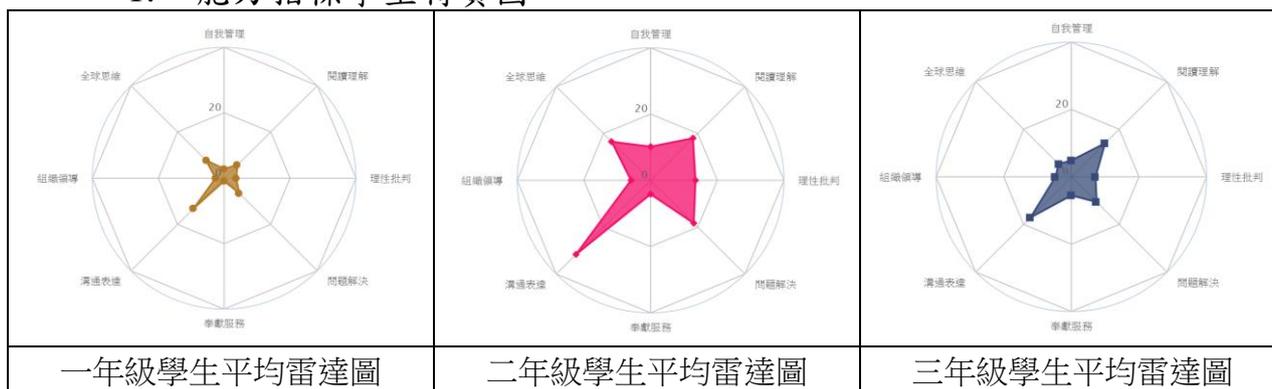
計畫	經常門 補助款	經常門 未執行數	經常門 執行率	資本門 補助款	資本門 未執行數	資本門 執行率
前瞻	1,050,000	615,040	44.2%	1,950,000	0	100%
優質 化	920,000	178,502	94.3%	920,000	0	100%

本學期補助款購置重要設備如下(金額為預算數，非決標價)：

1. 實物投影機 1 台 25,000 元 (優質化方案)
2. 數位攝影機 1 台 25,000 (優質化方案)
3. 電腦割字機 1 台 80,000 (優質化方案)
4. CNC 雕刻機 1 台 150,000 (優質化方案)
5. 筆記型電腦 3 台 75,000 (優質化方案)
6. 骨幹核心交換器及相關設備 1 式 (優質化方案 421,400 元，前瞻計畫 1,950,000 元)
7. iOS 作業系統筆電 4 台 143,600 元 (優質化方案)
8. Android 平板 15 台 127,500 元 (優質化方案經常門)

五、特色課程學生學習成果檢核 (統計範圍為 105.02.01-06.16)

1. 能力指標學生特質圖



2. 拓展性課程能力指標分佈統計

指標	自我管理	閱讀理解	理性批判	問題解決	奉獻服務	溝通表達	組織領導	全球思維
場次	10	9	10	15	5	24	5	11

3. 拓展性課程修課次數及時數之班級排名

統計區間	名次	1	2	3	4	5
105.2.1- 105.6.16	班級	109 班	121 班	104 班	108 班	114 班
	場次	155	152	150	138	116
	班級	109 班	114 班	121 班	108 班	104 班
	時數	315	298	257	232	221

4. 拓展性課程全校修課次數及時數（全校人數 2693）

次數			時數		
全校總計	全校平均	個人第 1 名	全校總計	全校平均	個人第 1 名
2408	0.89	13	4447	1.65	41

5. 參加拓展性課程的總人數

統計區間	曾參加總人數	未曾參加總人數
105.2.1-105.6.16	1178 (43.74%)	1515 (56.26%)

圖書館於暑假上班時間照常開放，歡迎多加利用，並祝各位暑期愉快！

*從 105 年度起，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年度預算電腦(含筆電)汰舊換新依教職員額數改為五年一次，所以請各位教職同仁愛惜使用手上的桌機及筆電。

人事室工作報告（報告人：張麗玲主任）

一、退休人員

本校李慶宗校長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

英文科陳素緣教師、數學科張棟雯教師、化學科黃財堂教師於 105 年 8 月 1 日退休

二、重點工作說明

（一）105 年度各級學校教職員健康檢查請盡量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前往受檢，並利用暑假或 9 月、10 月儘速檢查並前往經(1)衛生福利部、(2)醫策會健康檢查品質認證之診所或(3)勞動部認可辦理勞工一般體格與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進行檢查並依規定辦理經費核銷。。(核可之醫療機構名單可至保訓會網站查詢：

<http://www.csptc.gov.tw/pages/detail.aspx?Node=1040&Page=9590&Index=-1>) (請上該會網站查詢，如非指定醫療機構其健康檢查費用無法核銷)，

（二）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於繳費後拿收據至人事室填妥申請表儘速申請，小學一年級新生請記得申請（國中以下免附收據）。高中以上請於繳費後拿收據至人事室填妥申請表儘速申請，如以信用卡轉帳請務必附學校繳費通知書，請同仁繳費後儘速申請，以免延誤發給作業

（三）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奉准公餘進修同仁之學分補助費等請於下學期一開始時即至人事室辦理申請事宜。請於拿到成績單後 3 個月內申請，會計年度結束仍未申請恕不受理。

（四）內政部於 104 年 12 月 1 日起赴大陸地區之教師及公務人員於國境查驗線上實施出境告知（管制）相關措施，因此本校同仁請務必至人事室填申請表再

進入大陸地區以免遭受罰鍰。

(五)、依請假規則規定，同仁請假須事先申請，所以請於請假前登錄差勤系統請假，如有無法登錄情形請盡速與人事室連絡處理，礙於規定，人事室無法提供幫忙線上代請假作業。

(六)、本校 105 年文康活動 1-6 月壽星慶生活動，105 年 1-6 月生日之同仁共 88 人，會後請壽星上台唱生日快樂歌切蛋糕慶生。

三、法令宣導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修正所屬公立各級學校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計畫**，修正重點如下：(105 年 3 月 15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1712200 號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5 月 23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451100 號函)

1. 「教職員工文康活動以聯誼、餐覽、休閒、慶生等方式辦理之國內活動」：

所以本校文康活動地點臺北市亦可，但是一定要有活動不能只有聚餐，例如去動物園、美術館或是陽明山等活動後再聚餐，並附相片，所以只有聚餐行程核銷，恕難同意。辦理地點請避免在學校附近(即學區)，以達到聯誼之性質。

2. 活動辦理時間利用公餘、例假日為限：所以教師下班時間及寒暑假皆可，但不能請假辦理文康活動。教師兼行政人員、公務人員及技工工友下班時間及寒暑假下午彈性補休皆可，但寒暑假上午不能請假辦理文康活動，所有文活動也不能列入環境教育研習時數。

3. 「員工人數眾多可分梯次辦理」：所以本校文康活動參加人數仍以 10 人以上為主，以符合聯誼精神。

4. 「文康活動所需經費，在年度預算下支應，倘辦理慶生活動金額不得逾預算金額二分之一，並且須實際辦理活動始得發放禮品、禮券或現金。如未實際辦理活動，而逕行發放禮品、禮券或現金之情形發生，應從嚴追究相關人員行政責任。」

5. 文康活動經費係以團體方式辦理，並在機關年度預算相關科目經費內列支，原預計參加之員工因故未能參加，已預付活動經費，如車資訂餐、保險等因素，因車資保險已訂及餐廳不願取消預約等狀況，實際已支付費用是無法退費。

所以本校文康活動經費每人 2000 元辦理方式改變，改變方式如下：

1. 現金 1000 元之額度分上下 2 學期各辦理 1 次慶生活動，於每年 6 月 30 日校務會議及及 12 月 15 日辦理公開慶生活動，現金 1000 元直撥入個人帳戶。慶生之現金以當月在職的人數為主，例如 8 月退休 9 月生日就無法領慶生現金。

2. 另 1000 元之額度由同仁組 10 人以上之團隊，辦理文康活動，活動內容須有活動行程加聚餐。不能再買伴手禮。

(二) 教師請假規則於 105 年 4 月 22 日修正重點如下：

1. 女性教師每月得請生理假 1 日，全學年請假日數未逾 3 日，不併入病假計算，其餘日數併入病假。

2. 婚假 14 日自結婚登記之日前 10 日起三個月內請畢，但特殊事由經學校核准者，得一年內請畢。

3. 家庭照顧假、生理假、陪產假得以時計。

4. 因公傷病之公假應檢具醫療機構診斷書。

5. 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請假期間，其行政職務應由學校預為排定現職人員代理順序。

6. 請延長病假或因公傷病請公假者例假日均不予扣除。

(三)、本校同仁請遵守酒後不開車及上班時間不喝酒等相關規定，如有酒駕經警察人員取締，未於事發後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者，除依當次酒測數值及違規情節予以懲處外，另以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 5 條誠實之義務規定，核予申誡 2 次之處分。上班時間喝酒視情節予以申誡 2 次以上處分。

(四)、依據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第 24 條規定：學校應依本準則規定，訂定校園霸凌防制規定，並將第 6 條至第 9 條規定納入學生手冊及教職員工聘約中。爰本校教師聘約已增列：教師聘任期間應遵守校園霸凌防治準則第 6 條至第 9 條之規定。

(五) 教育局重申各校學期中及寒暑假教職員工勤惰管理相關規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5 月 24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535346100 號函)

1. 教師於學生上課期間含學生畢業後至放寒暑假前，除因公、特殊事由或重病出國就醫外，為保障學生受教權，不得以事假出國。

2. 不得於上班時間擅離崗位及從事非公務之活動，例如在外逗留用餐、瀏覽私人網頁或帶小孩至辦公場所等有損為民服務之形象。

3. 寒暑假期間學校仍應維持每日辦公 8 小時，學校如實施中午時段之加班列為加班補休，以減少寒暑假到班時間。並於學期結束後一週及開學前一週應全日上班。

4. 為強化學校教職員工差勤管理，各校每月至少實施 4 次不定期查核，並由教育局不定期抽查，如抽查機關或單位出勤狀況不佳者，除發文要求改善外並持續加強追蹤列管，以為良好紀律。

(六) 市府為達到機關學校專業知識共享與傳遞之目的，請出國人員於返國後應於機關內公開演講考察或參訪心得及回饋機關精進作為。

並於上傳報告書系統時勾選「知識分享」日期，本校各處室辦理之因公出國活動務必於出國報告書寫完時於各類活動會議公開發表並留下紀錄，以利後續教育局查考。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5 月 18 日北市綜字第 10535011600 號函)

(七) 宣導「臺北市政府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其重要內容摘要如下：詳細法規請上相關網站查閱

1. 遇有請託關說，應於三日內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機構。請託關說非以書面為之者，政風機構受知會時應作成書面紀錄，載明請託關說者之姓名、身分、時間、地點、方式及內容。

2. 公務員不得要求、期約或收受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之餽贈。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者，不在此限：(一) 屬公務禮儀。(二) 長官之獎勵、救助或慰問。(三) 公務員間因生育、喬遷、到(離)職異動及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結婚、訂婚、傷病、死亡時所為之餽贈，其市價未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

(四) 符合社會禮儀或習俗。(五) 受贈財物市價在新臺幣二百元以下或對機關(構)內多數人為之，市價總額在新臺幣一千元以下。

3. 公務員遇有受贈財物情事，應依下列程序處理：

(一) 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者，除前點但書之情形外，應予以拒絕或退還，並簽報長官及知會政風機構；退還有困難時，除簽報長官外，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將餽贈之財物送交政風機構處理。

(二) 前點第四款之情形，應簽報其長官並知會政風機構。

(三) 除親屬或經常交往之朋友外，雖無職務上利害關係，其市價超過正常社交禮俗標準者，應於受贈之日起三日內，簽報長官，必要時並知會政風機構。前項第一款退還有困難之財物，政風機構應視受贈財物之性質及價值，提出歸公、付費收受、轉贈慈善機構或其他適當建議，簽報機關(構)首長核定後執行。

4. 公務員應儘量避免因金錢借貸、邀集或參與合會、擔任財物或身分之保證人致發生財務困窘。公務員如因財務狀況異常遭法院強制執行薪資時，其單位主管應知會政風機構。

機關(構)首長及單位主管應加強對屬員之品德操守考核，發現有財務狀況異常、生活違常者，應立即反應及處理。

(八) 宣導「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重要內容摘要如下：

詳細法規請上相關網站查閱

1. 公職人員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

2. 公職人員之關係人不得向機關有關人員關說、請託或以其他不當方法，圖其本人或公職人員之利益。

3. 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不得與公職人員服務之機關或受其監督之機關為買賣、租賃、承攬等交易行為。

4. 違反七條或第八條規定者，處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五百萬元以下罰鍰；所得財產上利益，應予追繳。

如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及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及教師評審委員會利益迴避等的注意事項。

家長會：王會長立昇

1、家長會以「為孩子求成功」信念參與學校事務，僅代表全體家長感謝校長、各位主任、行政同仁及老師們對孩子們的照顧及教導，希望在大家共同努力下，成功高中再現風華。

2、94週年校慶家長會發起募款活動，募款金額已達到預期目標，感謝大家協助。

3、感謝學校為提升學生升學表現的努力，家長會也積極參與督促全校每個孩子，期望成功高中能再造成功佳績。

4、建議新校長上任後-組成如何提高成功高中升學表現小組，針對本校學生進入大學情況提出檢討改善。

5、會後家長會舉辦謝師感恩餐會，感謝大家對孩子的付出，敬祝暑假愉快！

教師會：劉會長先芸

1、導師費用由 2000 元提高為 3000 元，應自去年 12 月生效。

2、下屆教師會理事長由葉德財老師高票當選。

3、感謝各位 104 學年度對教師會的支持。

玖、提案討論

案由一

提案單位：秘書室

主旨：修訂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前於 103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通過，104 年 1 月 27 日、105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分別再次修訂第三條。
- 二、查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二十五條修正條文自一百零五年十月一日施行，修正內容文字為校務會議，由校長、各單位主管、全體專任教師或教師代表、職員代表、家長會代表及「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組成之；其成員之人數、比例、產生及議決方式，由各校定之，並報各該主管機關備查。」
- 三、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5 年 6 月 28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512935400 號函：「依據上開修正條文，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自施行日起為各校校務會議必然成員。」
- 四、依教育部 105 年 1 月 30 日函略以，兼任秘書之專任教師，得依學校所定校務會議組織及運作之規定，以「專任教師」身分參與校務會議。
- 五、檢附本校校務會議實施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如下表：

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校務會議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草案)

105.6.6 草擬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三、本會議由本校校長、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 9 人、家長會代表 9 人及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5 人組成之。 第一項職員代表，由各處室依職員人數比例產生	三、本會議由本校校長、秘書、各處室主任、全體專任教師、職員代表 9 人及家長會代表 9 人組成；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 5 人應參與校務會議。 第一項職員代表，由各	1. 修訂第一項，刪除成員「秘書」，及修正經選舉產生之學生代表為校校務會

<p><u>(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u></p> <p>第一項家長會代表，除家長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由家長會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學生代表，由本法第五十三條所定學生相關自治組織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代理教師」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p>	<p>單位全體職員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家長會代表，除家長會會長為當然代表外，其餘由家長會推舉產生。</p> <p>第一項學生代表，由本法第五十三條所定學生相關自治組織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學生代表僅為列席，得參與討論，不得參與表決。</p> <p>「代理教師」得代理「專任教師」出席校務會議。</p>	<p>議必然成 員。</p> <p>2. 修訂第二項「職員代表，由各處室依職員人數比例產生(其產生方式，得由學校自訂)。」</p> <p>3. 刪除第四項「學生代表僅為列席，得參與討論，不得參與表決。」</p>
---	--	---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70人(出席126人)過半數，照案通過。

案由二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本校學生生活規範修訂案，請討論。

說明：

一、經本校班級代表聯席會對全校高一至高三學生，針對「是否修改運動服不得進出校門之規定」進行問卷調查，結果多數同意修改運動服進出校門之規定。

二、學生生活規範修定內容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p>六、穿著：</p> <p>(四)上課期間<u>進</u>校門，應穿著校服，背學校制式書包、背包，或印有「成功高中」、「CGSH」字樣之畢業紀念或校慶書包；<u>放學後應穿著校</u></p>	<p>六、穿著：</p> <p>(四)上課期間進出校門，應穿著校服，背學校制式書包、背包，或印有「成功高中」、「CGSH」字樣之畢業紀念或校慶書包，且不得穿著運動服或雜色服裝進出校門。</p>

<u>服或運動服出校門</u> ，但不得穿著雜色服裝進出校門。	
---------------------------------	--

三、本修正條文經 105 年 6 月 21 日校規修訂委員會討論通過。

學務處說明：學生違反規定，校方採勸導柔性輔導為原則，學生不聽勸導，以週輔方式處理。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 100 人(出席 126 人) 過半數，照案通過。

案由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主旨：本校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修訂案，請 討論。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教育部 105 年 5 月 20 日臺教學(二)字第 1050061858 號函「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辦理修訂。

二、修定內容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p>第十二條</p> <p>四、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以舉辦校內公聽會、說明會或進行全校性問卷調查等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u>且學校不得將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作為處罰依據。</u></p>	<p>第十二條</p> <p>四、學生服裝儀容之規定，應以舉辦校內公聽會、說明會或進行全校性問卷調查等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循民主參與程序訂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p>

決議：經投票表決，贊成 35 人(出席 126 人) ，本案未獲通過，下次會議再作討論。

拾、臨時動議：

臨動一：

提案人：謝紫琳老師

主旨：學校舉辦大考時，考生考試作弊，建議成績單上註記「作弊」兩個字。

決議：1、本次會議無法表決。

2、交由學務處作確認執行是否違反相關法令，再提下次會議討論。
(確認可行進行表決，確認不可行明確說明理由)

臨動二：

提案人：謝紫琳老師

主旨：建議高一新生入學時舉辦校規會考。

決議：列入學務處研議方案，提下次會議討論表決。

臨動三：

提案人：謝紫琳老師

主旨：105 年教師共備次數是否仍維持 6 次。校外是否可考慮列入
決議：列入教務處研議方案，再提下次會議討論。

臨動四：

提案人：謝紫琳老師

主旨：105 年特色課程加深加廣是否有具體措施，請說明。

游主任說明：

預計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施推動高二加深加廣或補強性特色課程。

懇請相關老師於暑假期間能提早思考準備，學校於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後即邀集各科召集人或相關代表開會，提列各科欲研發開立的課程，並請各科於第 1 學期利用約長達半年時間充分作準備確認後於第 2 學期推動實施。

拾壹、本校 105 年文康活動 1-6 月壽星慶生活動

請本校 105 年 1-6 月生日之同仁共 92 人，請壽星上台唱生日快樂歌切蛋糕慶生。

拾貳、主席結語：

- 一、用感恩心情謝謝成功高中同仁及家長，這 4 年來願意和我在這時代潮流推動下共同為成功高中完成既定目標，雖然不同角度有不同聲音，但教育無法立即看出其成效，其功過留待以後作評價。
- 二、感謝過去時間大家透過各種方式表達希望校長繼續留校的盛情，這點點滴的真情鼓勵，都是校長人生最珍貴的資產，校長珍惜感恩。校長沒接受大家的慰留就是想給成功高中一個機會，期待透過新的領導團隊能完成未完成目標。
- 三、任何一位領導人都需要全校老師及家長全力擁護，才能以團隊的力量來完成學校的使命，再次呼籲請給予新任校長最高的支持。
- 四、以前任校長身分勉新任校長
 1. 領導全校以維護成功高中的榮耀視為最重要的一部份，持續維護成功過去建立之榮耀並發揚光大。
 2. 老師是校長整個學校經營最重要夥伴，用賞識、肯定、支持的方式才能激發老師的潛能，使老師願意全力付出回饋給我們的孩子。
- 五、最後感謝全校同仁及家長，給我 4 年黃金時光，期盼再會！

拾參、散會（下午 13 時）